# 民事聲明參與分配狀(有執行名義債權人參與分配)

案號：　　年度　　字第　　號

股別：

訴訟標的金額或價額：新臺幣○○○元

聲明人○○○　　身分證明文件：

（即債權人）　　□國民身分證　□護照　□居留證　□工作證

□營利事業登記　　□其他：

證號：

性別：男／女／其他

生日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戶籍地：　　郵遞區號：

現住地：□同戶籍地

□其他：　　郵遞區號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送達代收人：○○○

送達處所：　　郵遞區號：

（註：若一行不敷記載而於次行連續記載時，應與身分證明文件齊頭記載）

債務人○○○　　身分證明文件：

□國民身分證　□護照　□居留證　□工作證

□營利事業登記　　□其他：

證號：

性別：男／女／其他

生日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戶籍地：　　郵遞區號：

現住地：□同戶籍地

　　□其他：　　郵遞區號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送達代收人：○○○

送達處所：　　郵遞區號：

（註：若一行不敷記載而於次行連續記載時，應與身分證明文件齊頭記載）

為聲明參與分配事：

聲明

請准債權人以新臺幣○○○元，並自民國○○年○月○日起至○○年○月○日止，按週年利率百分之○計算之利息，就○○年度○○字第○○○號○○○強制執行事件參與分配。

事實及理由

聲明人即債權人○○○與債務人○○○間○○○事件，業經○○○○法院判決宣告假執行（○○年度○○字第○○○號，依實際執行名義記載)。查債務人所有如附表所示的不動產（依實際執行標的物記載)，經貴院○○年度○○字第○○○號查封並定期拍賣在案。為此檢附該判決（及確定證明書）正本，請准予參與分配，以維權益。

證物名稱及件數：

一、○○○○法院○○年度○○字第○○○號民事判決及確定證明書正本各乙件。

二、○○。

此致

○○○○地方法院民事執行處　公鑒

中華民國　○○　年　○○　月　○○　日

具狀人　　○○○　　（簽名蓋章）

撰狀人　　○○○　　（簽名蓋章）